

目 录

纸币已经发展到脱离黄金的新阶段.....	李崇淮	1
——重新学习马克思货币理论的一些体会		
《剩余价值理论》和《资本论》结构的形成	汤在新	27
马克思《资本论》中科学抽象行程的分析	刘涤源 张旭初 梅蒙政	51
如何理解《资本论》的研究对象	程镇岳	66
关于《资本论》第三卷研究对象和意义的问题	黄 敏	76

纸币已经发展到脱离黄金的新阶段

——重新学习马克思货币理论的一些体会

李 崇 淮

人民币是否代表黄金？这个问题争论已久。自1973年国际上以美元为中心的“金汇兑本位”货币体系垮台以后，这个问题就变成纸币是否继续代表黄金这样一个具有普通意义的问题。象人民币这样的纸币是货币形式的一种新现象。对于这种新现象应如何解释？它给我们提出重新学习马克思的基本原理和货币理论并运用它们来解释这种新现象的新任务。

认为纸币必须继续代表黄金的主要论点有：（1）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这种特殊商品非黄金莫属。马克思说过：“金银天然不是货币，货币天然 是金银。”^①（2）商品价值必须由具有使用价值的商品来表现，纸币不是商品，没有使用价值，不能看成货币。（3）马克思说过：“纸币是金的符号或货币的符号”。^②它本身没有价值，只有代表金，才能发挥价值尺度的作用。否则它的价值从哪里来？（4）如果认为纸币不代表黄金，就否定了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和商品货币理论。（5）如果认为纸币代表一般商品价

① 《政治经济批判》、《马恩全集》第13卷，第145页。

② 《资本论》第一卷，《马恩全集》第23卷，第148页。

值，那就是把纸币看成扩大的价值形态，是一种历史的倒退。（6）纸币的流通量必须适应它所代表的商品流通所需要的金币量才能稳定物价，等等。

薛暮桥同志在他的《关于人民币是否必须代表黄金的商榷》^①一文提出的人民币不代表黄金的论点我是赞同的。但是，我感到他的论证和阐述还需要加以补充。现就重新学习马克思的《资本论》和《政治经济学批判》的机会，将对于这一问题的一些肤浅体会，提出来以供切磋。

黄金是如何成为货币商品而现在又还原 为一般商品的

纸币是否代表黄金？关键在于黄金是否仍是货币商品。如果黄金仍然是货币商品，纸币自可代表它；如果黄金已经不是货币商品，纸币能代表不是货币商品的黄金来充当货币的符号吗？

这里，首先要解决的是：什么是货币？黄金是如何成为货币的？它又怎样退出作为货币的历史舞台？

不错，马克思讲过：“金银天然不是货币，货币天然不是金银”。这句话是在《政治经济批判》第二章第四节中专谈“贵金属”时讲的。这里，马克思是着重从贵金属的物理属性来说明金银是最适宜于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并没有把货币和黄金永远等同起来的意思。“金银天然不是货币”，就是说金银原来不过是一般商品。只是在特定的历史阶段才成为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事实上，马克思写

^① 薛暮桥：《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82—186页。

《资本论》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要揭开在“金光闪闪的外衣下”掩盖着的货币之谜。他说：“我们要做资产阶级经济学从来没有打算做的事情：指明这种货币形式的起源，就是说，探讨商品价值关系中包含的价值表现，怎样从最简单最不显眼的样子一直发展到炫目的货币形式。这样，货币的谜就会随着消灭”。^①接着他就用辩证唯物主义的发展观点，以劳动价值论为核心来阐明货币如何从商品中分化出来的过程。

根据马克思的货币理论，货币不是天然自在的东西，而是商品生产和交换发展的产物。商品是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不同的商品具有不同的效用（使用价值），才需要相交换，又都是劳动产品，包含着相同的人类劳动（价值），才能够相交换。价值是社会劳动的凝结，是不能由商品自己直接表现出来的，需要通过交换才能体现出来。于是在商品交换过程中，历经价值形式的演进，最后出现一般等价物，作为表现、衡量和实现价值的工具。这就是货币。它是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还具有支付手段、贮藏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前两者是货币的基本职能，是构成货币的质的规定性的要素。后三者则是前两者的引伸。货币是商品经济的孪生兄弟。只要有商品经济存在，货币就存在。没有货币，商品经济就无法运行。

应该特别提出的是：贯穿着马克思商品货币理论的一根主线是发展的观点。辩证唯物主义告诉我们：世间任何事物虽然在一定时期具有相对的稳定性，但从较长时期来看，总是处于不断发展变化中的。随着商品生产和交换的发展，价

^① 《资本论》，第一卷，《马恩全集》，第23卷，第61页。

价值形式和货币本身也都经历着一个发展变化过程。如早期的价值形式，作为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充当货币的金属材料都是不断发展变化的。价值形式由简单（偶然）价值形式发展为扩大价值形式，再发展为一般价值形式；作为等价物的特殊商品，最初有牛羊、布帛、贝壳等等，后来逐渐被金属所取代；充当货币的金属材料有铜、铁、银、金等，后来主要集中在黄金上面。再后来，出现纸币作为黄金或价值的符号。这些都说明，作为等价物的货币商品本身是在发展变化中的，不会永远固着在一种东西上面。

从马克思对价值形式和货币形式的发展的分析中，我们不难看出：导致这种变化的原因，除去币材的物理因素外（如黄金优于其他币材），主要是商品生产和交换的量的不断广大。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种类愈来愈多，每种商品的数量愈来愈大，处于相对价值形式一端的商品的总价值量也愈来愈大，因而要求作为等价物的价值量与之相适应。但处于等价物一端的特殊商品只是一种商品，它的产量有限，即使把它的符号和流通速度计算在内，其价值量也很难赶上处于相对价值形式一端的商品的总价值量。当这种作为等价物的币材所提供的价值量（包括代表这种币材的价值符号在内）不能适应商品生产和交换发展的需要时，就会引起币材本身的变化。这时，作为特殊商品的某种币材就会让位于较能适应这种需要的另一种货币材料（如贱金属让位于贵金属）。这是一条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黄金作为货币商品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它同其他金属一样，都是在一定历史阶段上起作用的。铜和银作为主要币材，有几千年的历史。黄金被普遍用作货币商品的时间则是很短的。典型的金本位，以英国为最长，但只有100年左右

的历史（1816—1914）。美国只有34年（1900—1933）。其他西欧国家只有几十年的历史。即使把残缺不全的金本位时期计算在内，也不过一两百年。能把货币固着于黄金不变吗？前面说过，历史上导致币材变化的一个关键因素是它的价值量能否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黄金作为币材较其他货币商品有其优越性，如质量均匀，易于分割、耐久耐磨、体积小而价值高、便于携带等等，但它的生产量也要受到原材料和生产条件的限制，无论如何赶不上全世界商品生产发展的需要。甚至在典型的金本位时期，就由于币材的不足，金币不得不与兑现的纸币（银行券）同时流通。因此，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它作为货币商品的作用也会逐步消失。事实正是如此。它本身已经历了一个演变过程：由金币本位制度过渡到金块本位和金汇兑本位制度以及进一步过渡到国内不兑现的纸币制度。在国际上，战后曾经实行以美元为中心的“金汇兑本位”制度，但在进入七十年代以后，美元两度贬值，先后发生美元与黄金脱钩，各国货币与美元脱钩，实行浮动汇率，这样的国际货币制度也崩溃了。出现这种趋势，固然有各国本身的政策因素在内（如美国因本身利益实行了“黄金非货币化”的政策），但在客观上还是符合上述币材发展规律的。有人认为黄金现在仍旧是世界货币，这是不正确的。现在世界上各国货币的含金量都已失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自1975年起已经废除黄金官价，1978年4月1日起正式取消黄金条款，黄金不再作为国际支付手段和各国货币法定汇价的共同尺度。不过，由于它本身的特点，它与其他劳动产品相比，仍然是最佳的价值贮藏手段。因此，它还被用作价值贮藏和国际储备的手段。但是，这种作用实质上已经不完全是世界货币的作用，而主要是一般商品和财富的作用。

不应忘记，黄金原来具有一般商品和货币商品这两重身分。在丧失其货币职能之后，黄金仍然是质优价高的国际商品。但有些人在论述当前黄金的作用时，混淆了这两者的界限，如把1975—80年间，美国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多次抛售黄金平抑金价以及美国银行发售黄金证券看成是发挥黄金的货币作用。

再就国内来说，从历史上看，黄金虽早在两千多年前就作为我国货币商品之一，但从来没占主要地位。清末民初，较长时期主要使用银两和银元，以及铜钱。1935年国民党改革币制，对外实行金汇兑本位币制，规定法币一元可兑换英镑一先令二便士半。但当时甚至英国连金块本位制也放弃了，谈不上与黄金有多大联系，而且当时国内仍然是纸币流通，并不兑现。解放战争期间，国民党统治区发生恶性通货膨胀。1948年8月，国民党改革币制，以黄金为准备发行金元券，但不到两个月，金元券继续疯狂贬值。到全国解放时，伪金元券的价值连一张废纸也不如。谁也说不上它能代表多少黄金。当时，人民政府为了保护人民利益，才勉强按一定比率收兑。有人说，人民币代表黄金，是继承了国民党的货币与黄金的联系。请问：这种“继承性”有何意义呢？其实，这种继承，只能说是价格体系结构的继承，而不是纸币代表黄金关系的继承。

再从人民币产生的历史实际来看，它从来没有与黄金发生联系。老解放区一直禁止黄金流通。当时不是用金的价值，而是用实物(如小米)或物价指数来衡量边币所代表的价值的变化。当1948年解放区的银行合并为中国人民银行并发行人人民币时，新华社曾在同年12月7日发表的《中国人民银行发行新币》的社论中指出：“解放区的货币，从它产生的

第一天开始，即与金银脱离关系。”人民币从来没有规定法定的含金量，也没有法定的黄金储备。全国解放后，政府禁止金银在国内市场流通，对金银实行严格管理，允许个人持有收藏，但不准买卖，同时采取合理比价进行收兑。当时由于继承了国民党遗留下来的物价飞腾，民生凋蔽的烂摊子，人民政府为了稳定物价和币值，为了安定人民生活，采取了折实制度。以粮、布、油、煤、盐五种商品的综合物价指数作为“折实单位”，以之作为发行公债，吸收储蓄存款和发付工薪的计值标准。1955年物价稳定，才取消折实单位，发行新币换收旧币。从此人民币走上了比较健康的道路。由此可见，解放以来，人民币从来没有同黄金发生直接联系。有人认为黄金还有牌价，这可以说明人民币与黄金的联系。这未免太牵强了。黄金的牌价与货币的含金量是两码事，不能混淆。有牌价的东西，不仅是黄金，还有白银和其他国家规定的收购物资。如果说，黄金因有牌价就能成为人民币的价值基础，那么白银和其他特定收购物资不是一样有牌价吗？为什么不能说它们也是人民币的价值基础呢？！七十年代以来，国际市场金价暴涨十多倍。幸而人民币与黄金没有联系，否则我国物价就会上涨十多倍！这是不堪想象的。有人认为：我国还把黄金用作外汇储备和国际支付手段，可以说明黄金的货币作用。其实，国际收支主要靠对外贸易和其他外汇收支的相互结算。在收支发生逆差而又不能用借款方式偿付时才动用黄金。现在黄金的国际市场价格为国内牌价的三倍多。对外结算时，按国际市场价格好呢，还是按国内牌价计算好呢？！黄金按国际市场价格计算，实质上起着输出商品的作用，对人民币的汇价没有决定性的关系。

综上所述：现在各国货币都不以黄金定值，都已与黄金

脱钩。黄金已不再是决定一国币值变化的因素，也不是一国汇价变动的因素。金价的变化同国际市场的物价和国内的物价已经没有内在的联系。国际上也不用黄金作为购卖手段和支付手段。前面说过，货币是一般等价物，是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是表现、衡量和实现价值的工具。这是货币的质的规定性。现在人民币和各国纸币具有这种质的规定性。但黄金已不再具有这种质的规定性了。因此，它已不再是^①（或基本上不再是）货币商品。如果说，货币是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那末，这种特殊商品已经不存在了，因为它已不起一般等价物的作用。因此不妨说，当前货币的形式已经进入了一个没有特殊商品来充当一般等价物的新阶段了。

有人说，价格标度和价值尺度是两码事。各国货币没有含金量，黄金不作为计值标准，只能说明黄金不起价格标度的作用，不能说明它不起价值尺度的作用。这里，应该指出，价格标度和价值尺度虽然是不同的概念，但却有内在的联系。马克思告诉我们：价格标度是价值尺度的转化形式。没有价格标度，价值尺度是体现不出来的。用薛暮桥同志的话来说：“好象一把谁也不知道它长度的尺子，人们怎么能用这把尺子去衡量各种产品的价值呢？”^②现在国际上黄金官价已经取消，市场价格又经常变动，远远超出黄金本身的价值（由于供不应求）。我们能把它当作价值尺度吗？

^① 从严格意义上说，应该说“基本不是”，比较妥贴。但纯粹的社会现象是不存在的。下文为方便起见，都不再区分。

^② 参见《对于人民币是否必须代表黄金的商榷》，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第182页。

在黄金已经丧失货币商品资格的今天，如果说，纸币仍然代表黄金，岂不是空中楼阁吗？在黄金已经还原为一般商品的今天，如果说纸币仍然代表黄金，那它不是就是代表黄金作为一般商品的价值吗？与代表其他商品价值何异？！

由此可见，黄金作为货币商品的历史地位已经基本结束。也就是说，由一种特殊商品来充当货币的历史阶段已经基本结束。但是，只要商品经济还存在，充当一般等价物的货币必将继续存在。不过，货币的形式变了。这时的货币形式不是由一种特殊商品来充当一般等价物，而是过渡到由纸币代表社会平均商品（或商品复合体）来充当一般等价物了。

以下再进一步说明纸币如何由代表黄金发展成为代表平均商品或商品复合体的。

纸币如何由代表黄金发展到脱离黄金

从纸币的发展历史来看，它与黄金（或广义上的金属货币）的关系大体上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名实相符的阶段——亦即纸币（这里主要指银行券）有法定含金量并可以兑现为金属币的阶段（如西方各国实行金币本位时期）。这时纸币名义上和实际上都同它所代表的法定的金属货币等值。纸币没有价值，为什么能够代替货币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我们知道：马克思说过：“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时，只是想象中的或观念的货币”。^①因而毋需有货币的实体存在。他又认为：货币在充当流通手段时，只是在“转瞬即逝”的过程中起着媒介的作

① 《资本论》第一卷《马恩全集》，第23卷，第114页

用。“在货币不断转手的过程中，单有货币的象征存在就够了。”^①因此，只要在流通中能够实现商品的价值，货币是可以符号（纸币）来代替的。既然作为货币的质的规定性的两个基本职能，都可以用纸币来代替，那末，纸币自然可以代替特殊商品来充当一般等价物了。

马克思的货币流通规律告诉我们：流通手段量是决定于流通商品的价格总额和货币流通的平均速度。”^②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如果货币流通速度一定，金属货币的流通量就决定于商品价格总额。由于金属币本身有价值，它有价值贮藏的职能，如果流通中的金属货币量过多，它可以退出流通界被贮藏起来或熔化为金属。反之，则由贮藏进入流通。因此，在典型金本位时期，由于金属币有自动调节作用，金币流通量基本上可以适应商品流通的需要。又因为纸币可以兑现，它所代表的价值紧紧地和它所代表的金属价值联系在一起，因而物价水平是比较稳定的。在这种情况下，纸币所代表的金属币的价值在名义上和实际上（基本上）是一致的，（基本上）不发生两者背离的现象。它是十足的“金的符号或货币的符号”。

第二阶段是名实不一定相符的阶段——亦即纸币有法定的含金量，但不能兑现的阶段（如1929—1933年世界性大危机以后到七十年代初期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国内货币制度）。这时纸币在名义上仍然是“金的符号”，代表一定的金属货币的价值，但实际上能否代表要看纸币的流通量能否适应商品流通所需要的它所代表的金属货币量。马克思在论述

① 《资本论》第一卷《马恩全集》，第23卷，第149页

② 《资本论》第一卷《马恩全集》，第23卷，第142页

纸币流通规律时指出：“在价值符号的流通中，实际货币流通的一切规律都反看表现出来了，颠倒过来了。金因为有价值才流通，而纸票却因为流通才有价值。已知商品的交换价值，流通的金量决定于金自己的价值。而纸票的价值却决定于流通的纸票的数量。流通的金量随着商品价格涨跌而增减，而商品价格却似乎是随着流通中纸票数量的变动而涨跌。”^①这就是说，纸币的价值决定于它和商品流通所需要的金币量的对比关系。它所代表的金币价值和它本身的数量成反比例。如果纸币流通量超过它所代表的商品流通所需要的金币量，它就会相应贬值，从而反映为物价上涨的现象。如果相反，它就会升值，反映为物价下跌现象。如果相符，它名义上所代表的金属币价值就和实际上所代表的相等。马克思的这种理论同资产阶级货币数量说的根本区别在于：资产阶级货币数量说认为：物价水平主要决定于货币的数量。而马克思认为：商品总价格是货币流通量的决定因素，而不是相反。在纸币流通条件下，物价的变化是通过纸币价值的升降表现出来的，而纸币价值的升降又是它本身数量超过或不及它所代表的商品流通所需要的金币量的缘故。

第三阶段是名实完全脱离的阶段——亦即纸币没有法定的含金量，不能兑现，但以法定的（如人民币）或历史继承的（如西方各国）的价格标度进入流通的领域。这时，它所代表的价值无论在名义上或是在实际上都与金属币无关。金属已经不是货币商品。纸币已经没有什么特殊商品可以代表。因此，它不再是“金的符号”。由于经济中已经没有其他货币或货币商品，而纸币本身又执行着价值尺度和流通手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马恩全集》第13卷第，111页。

段的职能，是表现、衡量和实现商品价值的工具，起着一般等价物的作用，因此，它本身就是货币了。不过，由于它没有价值，它仍然是价值符号，代表着一定的价值。从前引马克思关于纸币流通规律的阐述中可以看出：纸币区别于金属币的根本特征是：金属币先有价值而后进入流通，而纸币所代表的价值却是在流通中形成的。在纸币发展历史的第二阶段，纸币所代表的价值决定于它的数量是否适应商品流通所需要的它所代表的金属量。在本阶段中，它所代表的价值就决定于它的流通量是否符合客观经济发展所需要的，按照历史继承的或国家规定的价格标度所代表的价值量。在纸币流通条件下，由于作为价格标度的纸币单位起着把社会商品总价值加以等分的作用（参见下节），所以一开始所规定的、或历史继承的、它所代表的价值大小无关紧要（如人民币、美元、日元、英镑等所代表的价值各不相同）。问题在于它以后的流通量是否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如果适应，纸币所代表的价值就稳定，物价水平就不变。如果不足，纸币就升值，物价水平就下降。如果超过，纸币就贬值，物价就上涨。（本文为说明方便起见，货币流通速度和其他条件都假定不变）。这样，就如薛暮桥同志所说，物价指数自然成为检查币值高低的标准了。

作为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的金属货币是客观商品经济发展的自发的产物。它是劳动产品，必须有原料和生产条件加上人类的劳动才能生产出来。纸币没有价值，不是劳动产品。它是根据国家或金融当局的意志投入流通的。尽管它的数量可以不受客观经济的约束，但它的价值仍然要受客观经济规律的制约。国家可以根据自已的意志把任何数量的纸币投入流通，但却不能防止它的贬值。当纸币的发行量超过客

观经济发展的需要时，就会发生通货膨胀的现象。因此，在纸币进入第二阶段以后，就为通货膨胀提供了可能性。

但是，可能性不等于必然性，把可能性变为现实性还需要一定的条件。关键就在于国家的经济政策能否使纸币的流通量保持在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上。

在资本主义国家中，由于制度本身的缺陷，不可避免地要存在经常性的失业和发生周期性的经济危机。战后资本主义国家企图通过执行凯恩斯主义的赤字财政和廉价货币政策来防止危机和失业，结果危机和失业非但没有消除，反而纷纷走上了通货膨胀的道路。

我国在建国初期若干年中，由于执行了正确的经济政策，物价基本稳定，经济发展很快。最近，由于过去十多年中经济政策失误，出现了通货膨胀的苗头。我们认为：由于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优越性，只要执行正确的经济政策和货币政策，通货膨胀是可以避免的。

但是，正确的经济政策需要以正确的经济理论为指导；正确的货币政策需要以正确的货币理论为指导；否则就会导致政策的失误。而正确的经济理论和货币理论必须反映客观实际，并符合客观规律的要求。

有人说：马克思的货币流通规律主要指的是金币流通规律。马克思讲过：“纸币流通的特殊规律，只能从纸币是金的代表这种关系中产生。”^①因此，他们认为：只有承认纸币代表黄金并按照这个规律的要求控制纸币流通量使其适应商品流通所需要的金币量，才能稳定物价。

在黄金充当货币商品而纸币又代表黄金的阶段中，上述

① 《马恩全集》第23卷，第147页。

论点无疑是正确的，但现在的货币形式已经进入了一个脱离黄金的新阶段。我们就不能这样看了。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章开头的引言中说：“在以下的研究中要把握住，我们所谈的只是从商品交换直接产生出来的那些货币形式，而不是属于生产过程的较高阶段的那些货币形式，如信用货币。为简化起见，到处把金作为货币商品。”^①又说：

“强制通用的国家纸币是价值符号的完成形式，是直接从金属流通或简单商品流通本身中产生出来的纸币的唯一形式。信用货币属于社会生产过程的较高阶段，它受完全不同的规律支配。”^②马克思的商品货币理论主要是说明从商品交换直接产生出来的那些货币形式，也就是货币由一种特殊商品来充当的形式。但他自己也已经预见到货币形式将随生产过程的发展而发展到更高的阶段。我们就不必拘泥于他在特定条件下针对具体情况所讲的个别词句了。事实上，人民币既无法定的含金量，而黄金国际市场的价格又极不稳定，要计算商品流通所需要的金币量并再据以计算纸币量几乎是不可能的。而撇开黄金，我们却可根据建国以来的历史经验，计算出在正常情况下，人民币的流通量与商品可供量应保持什么样的比例关系，从而使我们得以运用陈云同志关于实现“四平”的综合平衡理论来稳定物价，促进经济的迅速发展。又何必舍此就彼呢？当然，这并不排斥我们仍然要鼓励生产黄金，并有效地利用我们的黄金储备。但这只是发挥黄金作为价高质优的国际商品的作用，而不是利用它作为货币商品的作用。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马恩全集》第13卷，第54页。

② 《政治经济学批判》、《马恩全集》第13卷，第106页。

纸币价值从何而来？它代表什么？

马克思主义的基础是唯物主义。唯物主义的基本点是承认客观存在是第一性的，主观认识是第二性的。因此，对待事物的正确态度必须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对具体事物进行具体的分析，是马克思主义的灵魂。”

对待人民币是否代表黄金这一问题也必须如此。我们首先应该从实际出发，看看黄金是不是仍然是货币商品，人民币是否是货币，再看两者之间的关系怎样，从中找出道理来。这就是说，似应该先解决“是什么”，而后解决“为什么”。而不是用既定的理论框框把现实套起来。

前两节中，着重解决的是黄金已经不是货币商品，和纸币也已脱离黄金而直接成为货币。现在要回答的是：纸币不是劳动产品，本身没有价值，不能成为一种特殊商品。如果它不代表黄金，它的价值从何而来？它为什么能够成为货币？

马克思讲过：“价值符号直接地只是价格的记号，因而是金的符号，它间接地才是商品价值的符号。”^①有人以此来论证纸币必须代表黄金，才能代表商品价值。如果纸币不代表黄金，就不能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

我以为上述马克思的话是指金本位币制下的纸币或银行券而言。在金本位制度下，货币单位有一定的含金量。一切商品的价值都以有含金量的货币单位来表示。在这种情况下，纸币既是“价格的记号”，自然又是“金的符号”。即使这样，它还是通过货币单位间接地代表了商品的价值。如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马恩全集》第13卷，第105页。

以公式表示：设 A 为纸币每单位所代表的价值，B 为货币单位的含金量，C 为商品价值，则 $A = B = C$ 。

再加以具体化：设 A = 1 美元纸币所代表的价值；B = 1 美元金币含金量的价值 = $\frac{1}{35}$ 盎斯的黄金价值；一双皮鞋的价值 = 一盎斯黄金 = 35 美元； $C = \frac{1}{35} \times (\text{一双皮鞋的价值})$ 。于是：

$$A (\text{一美元纸币所代表的价值}) = B (\text{一美元金币的含金量, 即 } \frac{1}{35} \text{ 盎斯黄金的价值}) = C \left(\frac{\text{一双皮鞋的价值}}{35} \right)$$

在美元已经没有含金量的条件下，如果一双皮鞋的价格仍是 35 美元，很显然，

$$\text{一美元纸币所代表的价值} = \frac{1}{35} \times (\text{一双皮鞋的价值})$$

这就是说，在上式中，我们把 B 抽去以后，就成为“ $A = C$ ”。

这样，纸币就直接代表商品价值了。那么，究竟纸币每单位代表多少价值量呢？问题很简单。由于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纸币所代表的价值就是单个商品价格的倒数。如一本书的价格是 2 美元，一支笔的价格是 5 美元，一只手表的价格是 100 美元，……则

$$\begin{aligned} \text{每一美元纸币所代表的价值} &= \frac{\text{一本书的价值}}{2} \\ &= \frac{\text{一支笔的价值}}{5} = \frac{\text{一只手表的价值}}{100} = \dots\dots \\ &= \frac{\text{社会商品总价值}}{\text{社会商品总价格}} = \text{社会商品的平均价值} \end{aligned}$$

就整个社会商品来说，每一美元纸币所代表的价值就是